

公示 | 拟对 1 名比较教育学博士作退学处理的公告

根据 2017 年 5 月 15 日第 7 次校长办公会议决定以及《华东师范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华师研【2017】34 号）第三十三条第一款和第四十七条之规定，拟对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内（另有规定的除外）无法完成学业且未办理结业或肄业手续，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所多次联系通知（邮件及微信、电话）无回复的 1 名博士作退学处理。

现将拟退学名单公告如下：

学号	姓名
52130105016	林昕

公告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—2020 年 11 月 4 日。

研究生本人如对处理决定有异议，请在公告期间向教育学部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所提请复核，超过公告期限的，教育学部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所不再受理。学校对于公告期满无异议的研究生将作自动退学处理。

联系电话：62232042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国际与比较教育研究所

2020 年 10 月 28 日

